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世界经济与中国：汉英对照 /《世界经济与中国》编辑部编。
—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12

ISBN 7-5005-4420-0

I . 世… II . 世… III . 经济－研究－中国－汉、英
IV . F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0638 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URL: <http://www.cfeph.com>

E-mail: cfeph @ drc.gov.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邮政编码：100010

发行处电话：64033095 财经书店电话：64033436

财经图书发行中心电话：82626429 82626430（传真）

涿州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 20.625 印张 490 000 字

2000 年 1 月第 1 版 2000 年 1 月涿州第 1 次印刷

印数：1-2 000 定价：60 元

ISBN 7-5005-4420-0/F·400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综 合 篇

Overall Review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 形成和重大突破*

①

没有正确的改革理论，就不会有成功的改革实践。自 1978 年 12 月中国共产党召开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中国改革开放之所以取得令世人惊奇的巨大成就，一个根本原因是由于有邓小平理论的指导。邓小平理论博大精深，是完整的科学体系。邓小平经济理论是其中极为重要的组成部分，是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

②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邓小平经济理论的主干。这一理论的创立实现了两大突破，即不仅突破了传统的计划经济理论，而且突破了传统的市场经济理论。传统的计划经济理论排斥商品货币关系，否定市场机制的作用；传统的市场经济理

*作者：李铁映，中国社会科学院院长，中央政治局委员。作者在《光明日报》（1998 年 12 月 24 日）发表的《伟大的实践 成功的经验》一文，为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 20 周年的实践篇，本文为理论篇，两者合为姊妹篇。

论，把市场看作是私有制的产物，否定公有制能与市场经济结合。由此可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的创立，在经济学领域，具有划时代的革命性的意义。其基本思想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通过改革开放建立新的经济体制，来达到解放和发展社会生产力的目的。因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直接涉及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本质上是关于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学说。

③ 伟大的实践需要伟大的理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是在波澜壮阔的改革开放实践中，在不断解放思想、不断突破传统观念和传统经济理论中，逐步形成和发展起来的。邓小平同志作为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在推进经济理论突破、创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中，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奠定了这一理论的基础，作出了特殊的历史性贡献。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第三代领导集体高举邓小平理论的伟大旗帜，不断研究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实践中的新问题，总结新经验，对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做出了新的贡献，指导和推动改革不断深入。在纪念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改革开放 20 周年之际，回顾总结改革开放经济理论的突破、形成和发展的轨迹，对我们自觉学习和理解邓小平经济理论，对进一步推进改革开放，迎接 21 世纪的挑战，实现我国跨世纪的宏伟蓝图，具有重要和深远的意义。

一、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理论

④ 改革是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必须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这是毫无疑义的。然而，选择什么样的改革目标模式，在认识上并不是一帆风顺、一步到位的，而是经历了反复实践、反复认识的过程。这个探索过程大体可以概括为：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⑤ 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理论首先表现为对传统计划经济理论的突破。在传统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中，计划经济被看作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本特征之一，由此形成了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这种体制在建国初期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下曾经有过明显的成就，但由于它排斥价值规律、市场机制的作用，从而在后来的发展中走进了僵化、教条的死胡同，严重束缚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

⑥ 改革伊始，我们虽然没有明确提出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要搞市场经济，但在实践上已开始朝着这个方向进行改革。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首先在农村，逐步推行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民成为自主经营的经济主体，大幅提高农产品价格，开放城乡集市贸易；在城市，进行了扩大企业经营自主权的改革试点，在生产和销售方面，减少国家指令性计划，等等。这些改革虽然是初步的，但它在计划经济体制上打开了一个缺口，使我国的改革从一开始就走上了市场取向的轨道。

⑦ 1982年党的十二大总结了城乡改革的初步经验，提出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的方针，将计划分为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两种类型，并要求自觉利用价值规律，运用价格、税收、信贷等经济杠杆引导企业实现国家计划。尽管当时对市场的认识具有较大的局限性，但对传统的计划经济理论，却是一次突破。

⑧ 随着农村改革取得巨大成就，为适应改革的重点由农村转向城市，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明确提出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商品经济的充分发展是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可逾越的阶段，是实现我国经济现代化的必要条件。只有充分发展商品经济，才能把经济真正搞活。这些论述，是对社会主义经济

认识的一次飞跃，也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重要发展，第一次明确肯定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从而把指导经济体制改革的理论向前推进了一大步。

⑨ 坚定不移地推进市场化改革是邓小平的一贯思想。早在1979年，邓小平同志就指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① 1992年初，邓小平视察南方发表重要谈话，更是一针见血地指出：“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② 这一重要论断，从根本上解除了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作属于社会基本制度范畴的思想束缚，对一个长期争论不已、阻碍我们前进的问题，作出了清楚、透彻、精辟的总回答，从而带来了理论上和实践上的重大突破。

⑩ 根据邓小平同志的重要论断，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就解决了一个关系改革开放全局性、方向性的重大问题。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描绘了新体制的总体框架，提出建立新体制的基本任务和一系列新的理论和观点。由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一改革总目标的确立，自党的十四大以来，经济体制改革在各个领域、各个方面都取得了重大进展和辉煌成就。

① 《邓小平文选》第2卷，第236页。

② 《邓小平文选》第3卷，第373页。

⑪ 中国的前途在于社会主义，社会主义的前途在于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在于创造出比资本主义社会更高的生产力，这是社会主义存在的历史的必然要求。做不到这一点，就谈不上社会主义。要做到这一点，一个十分重要的方面就是要探寻能够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的经济体制。邓小平同志是从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必须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生产关系反作用于生产力这一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来思考体制问题的，并把社会主义的基本制度和其具体体制分开。坚持其基本制度，改革其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具体体制。判断经济体制是否具有优越性和生命力，关键看是否能够解放和发展生产力。生产关系适应生产力，是通过不断改革、不断调整来实现的。生产力发展是一个无穷无尽的历史过程，改革也必将是一个无穷无尽的历史过程。承认社会主义经济是市场经济，无疑是对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最伟大的发展。

⑫ 从传统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理论突破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不仅仅是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理论的突破和确立，而且带来了经济学领域的革命。这一理论的基本要求是：既要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配置资源中的基础性作用，又要加强和改善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引导市场健康发展，形成一种全新的体制和运行机制，使资源得到合理有效配置。

二、所有制改革理论

⑬ 我们对所有制理论问题的突破，集中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从单一的公有制理论向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理论转变，形成了所有制结构理论；一是把所有制与所有制的实现形式区分开来，形成了公有制实现形式理论。

⑭ 在所有制问题上，我们过去总认为越大越公越好。搞“一大二公三纯”和“穷过渡”，急于把集体所有制改变为单一的全民所有制，限制非公有经济的发展，结果严重挫伤了各方面的积极性，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

⑮ 我国生产力水平低，发展不平衡，并呈现多层次状态，客观上要求我们采取以公有制经济为主体的多元所有制结构。80年代初，为了解决城市就业和农村富裕劳动力的安排问题，我们在政策上鼓励发展集体经济和个体经济。1984年《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了以公有制为主体、积极发展多种经济成份的方针。党的十三大报告指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所有制结构应以公有制为主体。目前全民所有制以外的其他经济成份不是发展得太多，而是还很不够。对于城乡合作经济、个体经济和私营经济，都要继续鼓励它们发展。

⑯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五大报告中进一步阐述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理论，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是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一项基本经济制度。这一制度的确立，是由社会主义性质和初级阶段国情决定的：第一，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必须坚持公有制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第二，我国处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需要在公有制为主体的条件下发展多种所有制经济；第三，一切符合“三个有利于”的所有制形式都可以而且应该用来为社会主义服务。这是对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所有制结构问题的系统的理论概括和总结，是所有制理论认识上的一次飞跃。

⑰ 随着改革的推进，我们对公有制经济的认识日益深化。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提出，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主要体现在国家和集体所有的资产在社会总资产中占优势，但有的地方、有的产业可以有所差别。党的十五大，更进一步提出，公有资产不仅要有量的

优势，更要注重质的提高。国有经济起主导作用，主要体现在控制力上。这些理论上的突破，对推进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提高国有资产的质量，具有积极作用。

⑯ 集体所有制经济是公有制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改革实践证明，集体经济决不是公有制经济的低级形式，也不是过渡形式，而是公有经济一种长期存在形式。20年来城乡集体经济的迅猛发展，充分证明它具有很强的适应性和旺盛的生命力。多种形式的股份合作制是实现劳动力资本相结合、按劳分配与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一种有效途径，也是改革实践中一种有益探索，是企业制度的创新。从长远看，随着国家直接投资占全社会投资比重的减少，国有经济的比重将有所下降。因此，积极发展多种形式的城乡集体经济，对巩固公有制经济主体地位，发挥其主体作用，具有重大意义。

⑰ 改革以来，我们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补充，以后又提出是有益的补充。党的十五大提出非公有经济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且把它纳入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经济制度之中，这是我们慎重总结多年实践经验得出的重要结论。从根本上来说，非公有制经济的存在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的。社会主义条件下的非公有制经济与资本主义条件下的私有制经济不同，是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服务的，是发展社会生产力、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然的客观的要求。

⑱ 所有制改革理论的另一重大突破，是把公有制与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区分开来，从而从理论上回答了公有制完全可以和市场结合的关键性难题。过去在理论上把公有制和公有制的实现形式混为一谈。我国改革以来的实践和国际经验证明，同一种所有制可以有不同的实现形式；同一种所有制在生产力发展的不同的阶段，可以采取不同的实现形式；不同所有制可以采取同样一种实

现形式。也就是说，所有制的实现形式并不直接决定所有制的性质。

② 党的十五大明确提出：公有制实现形式可以而且应当多样化。一切反映社会化生产规律的经营方式和组织形式都可以大胆利用。要努力寻找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公有制实现形式。例如股份制是现代企业的一种资本组织形式，作为组织形式并不决定公有还是私有问题，关键是看股权或控股权掌握在谁的手中。国家和集体控股，具有明显的公有性，有利于扩大公有资本的支配范围，增强公有制的主体作用。因此，股份制作为所有制的一种实现形式，资本主义可以用，社会主义也可以用。

② 股份制是经过人类社会长期筛选的符合社会化大生产和市场运行要求的一种企业资本组织形式，如果一些国有、集体资本采用这样一种实现形式，并按其规则来运作，这就意味着公有经济采用了与市场运行要求相适应的实现形式，从而也就找到了实现公有经济与市场经济在微观基础上有效结合的一种形式。由此可见，把公有制与公有制的实现形式区分开来，对于消除以往传统观念的长期束缚、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实现公有经济与市场经济的有机结合，具有重要意义。

三、农村改革理论

② 中国的改革首先是从农村开始的。邓小平同志说，农村改革中的好多东西都是基层创造出来的，我们把它拿来加工提高作为全国的指导。20年来农村改革理论上的建树主要有：

② 一是突破人民公社体制，形成了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理论；二是形成了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和培育农产品市场体系的理论；三是突破传统做法，走出符合中国

特色的农村工业化、城镇化的道路；四是提出通过发展农业产业化，逐步实现我国农业现代化的理论。

⑤ 农村改革势如破竹，取得巨大成就，从理论的角度来考察，最关键的是理顺了农村最基本的经济关系，即实行土地集体所有、家庭承包经营，使用权与所有权分离，建立了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这一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确立，既坚持了土地等基本生产资料的集体所有制性质不变，又实行了农民以家庭为单位的承包经营，使农民获得了充分的经营自主权。实践证明，农村的双层经营体制是能够极大促进生产力发展的农村集体所有制的有效实现形式。正如江泽民总书记所说的：“一条是不搞土地私有，一条是不改变家庭承包经营，这就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农业”。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强调，家庭承包经营是集体经济组织内部的一个经营层次，是双层经营体制的基础。它不仅适应以手工劳动为主的传统农业，也能适应采用先进科学技术和生产手段的现代农业，具有广泛的适应性和旺盛的生命力，必须长期坚持。

⑥ 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在总结多年农村改革经验的基础上，从理论的高度提出了必须长期稳定的农村基本政策：一是以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二是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统分结合的经营制度；三是以劳动所得为主和按生产要素分配相结合的分配制度。并要求在此基础上，按照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要求，深化农村改革，从而形成了指导农村改革的基本理论和基本政策。

⑦ 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是我国农村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传统计划经济条件下，农产品都由国家统一定价、统购统销，从而把农产品的生产和流通完全分割开来。因此，我国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始终围绕取消统购统销、放开经营、取消完全由国家定

价、形成市场逐步展开。经过 20 年的探索，基本形成了符合我国国情的转轨时期的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理论和改革思路。主要包括：一是取消国家对农产品统购统销制度，逐步扩大农民自由出售农产品的自主权；二是逐步转换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除少数重要产品外，取消国家定价，绝大多数农产品购销价格放开，由市场自行调节；三是培育农产品市场组织，逐步形成多种经济成份、多种经营形式、多种流通渠道的新型农产品流通体系；四是形成政府对农产品市场的调控体系，对粮食收购实行最低保护价，建立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的专项储备制度和风险基金制度；五是积极培育连接农民与市场的中介组织。

② 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从理论的高度概括了农产品流通体制的改革目标和原则，提出要尽快形成开放、统一、竞争、有序的农产品市场体系。要求根据各类农产品的不同特点和供求状况，采取相应的方式和步骤，深化农产品流通体制改革。

③ 创办乡镇企业，是我国农村基层的一个伟大创举。它的异军突起，不仅在农村经济结构调整中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而且是推动我国国民经济高速增长的一支重要力量。目前，乡镇企业创造的增加值已占到国内生产总值的 1/4，农村社会增加值 2/3，转移了大约 1.3 亿农村富余劳动力。由此可见，乡镇企业的发展，使我们同世界其他国家不同，找到了一条符合中国特定历史条件、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工业化道路。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指出，目前乡镇企业正处在结构调整和体制创新的重要时期，我们要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按照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的原则，积极推进乡镇企业的健康发展。

④ 走中国式的小城镇发展道路，这是中国农村基层的又一伟大创举。正如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指出的那样：发展小城镇，是带动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一个大战略。有利于更大规模地转移农

村富余劳动力，避免其向大中城市盲目流动。从而，使我国形成一条与世界上许多国家农村城市化不同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农村城镇化道路。

⑩ 这些年来出现的农业产业化经营趋势，是又一件新生事物。尽管农业产业化经营在国外不乏其例，但在我国它是建立在家庭承包经营基础之上，具有独自特点。正如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所指出的那样，这种产业化经营方式，不受地区、部门和所有制的限制，把农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等环节连成一体，利益共享、风险共担，形成有机结合、相互促进的组织形式和经营机制，不仅不动摇家庭承包经营，不侵犯农民财产权益，而且能有效地解决千家万户的农民进入市场、运用现代科技和扩大经营规模等问题，提高农业经济效益和市场化程度。农业产业化发展是我国农村改革和发展的带方向性的问题。它为我们在家庭承包经营的基础上如何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具体途径提供了新的经验和启示。

四、企业制度改革理论

⑪ 建立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企业制度是构建新的经济体制的微观基础。20年来，我们在国有企业改革理论方面的突破，主要有：一是摒弃传统的企业是行政附属物的观念，提出企业是市场主体、具有法人资格的理论；二是提出政企分开、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的理论；三是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理论；四是提出从整体上搞活国有经济的理论。

⑫ 我国传统的企业制度是适应原有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而建立的。这样的企业不是独立的商品生产者与经营者，没有真正的法人资格，没有独立的经济利益，只是行政的附属物。企业生产什么、生产多少，基本上由国家指令性计划决定；企业产供

销、人财物都是通过计划管理的。

④ 企业改革的出发点和归宿在于构筑真正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主体。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开始进行以放权让利为主要内容的企业改革，初步取得了成效。1984年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指出，要通过改革，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改造、自我发展的社会主义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成为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并强调指出搞活国有大中型企业是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这对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企业性质和地位，作出新的界定，是认识上、理论上的一个重大突破。

⑤ 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总结多年来我国企业改革的实践并借鉴国际经验，明确指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现代企业制度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继续深化企业改革，必须解决深层次的矛盾，着力进行企业制度创新，逐步建立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党的十五大进一步明确指出，要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要求，对国有大中型企业实行规范的公司制改革，使企业成为适应市场的法人实体和竞争主体。从理论的高度把我国国有企业改革目标、方向概括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这是一项创新，是多年改革实践的结晶。

⑥ 20年来，我们在国有企业改革方面进行了艰巨的、多方位、多层次的探索：从放权让利到转换企业经营机制；从国有国营到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从厂长负责制到构建内部治理结构；从工厂制到公司制；从资产经营到资本经营；从分散经营到横向联合和集团化经营；从两步利改税到承包制、再到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从重视企业内部改革到重视制度创新、改善外部环境、解决历史包袱问题；从试图搞活每一个国有企业到搞活整个国有经济；从单项的企业改革到把企业改革同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相

结合，同国民经济结构调整相结合，等等。这些探索，为形成科学的企业改革理论和思路提供了基本素材。

⑦ 国有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就是适应市场运行要求，以产权关系清晰、法人制度完善、政企职能分开、经营机制灵活、管理科学规范为基本制度目标，以制度创新、“三改一加强”、改善外部环境、化解历史包袱、理顺各方面基本关系为主要内容，最终确立企业的法人实体和部分主体地位。政府依法管理。对企业行为进行间接调控和引导、监督，使企业进入市场，依法运行，公平竞争，优胜劣汰，实现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快速发展。

⑧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必须通过综合配套改革；解决国有企业进行制度创新所面临重点和难点问题，理顺国有企业与各方面的基本关系：一是理顺所有者与企业的关系，实行出资人所有权与企业法人财产权分离，理顺企业的产权关系；二是理顺企业内部各方面关系，构建规范的企业内部治理结构，形成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管理机制；三是理顺企业与政府的关系，实行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建立新型的政企关系；四是理顺企业与社会的关系，逐步解决企业办社会问题，但企业要兼顾社会利益；五是理顺企业与企业的关系，各类竞争主体都要依法运行、公平竞争、优胜劣汰；六是要理顺企业与银行的关系，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形成新型的借贷关系，逐步解决企业负债率过高问题。

⑨ 总之，以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为标志，我国的企业改革由过去的放权让利、政策调整为主转向了制度创新、形成新机制为主的阶段。自此以来，我们积极进行了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试点，实行抓大放小，推进国有经济战略性调整，取得了一定成效。但目前企业改革仍处于关键时刻，面临各种困难和压力，需要花大的气力推进。

五、市场体系理论

⑩ 建立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这方面的理论突破，主要表现在：一是承认生产资料、生产要素都是商品，都有价格；二是价格改革是形成市场机制的关键，要建立主要由市场形成价格的机制；三是突破传统观念，提出了资本市场、劳动力市场，要求建立完善的市场体系。

⑪ 市场是连接生产、流通、分配、消费的中心环节。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认为，社会主义条件下不存在真正的商品生产和交换，只有商品的“外壳”，没有其“内核”。生产资料及其他生产要素都不是商品。在经济活动中，把生产与流通、商业品与物资、内贸与外贸相分离。改革初期，我们首先在实践上突破了生产资料不是商品的框框，扩大企业自销权，逐步缩小计划分配物资比例，创办生产资料交易市场，取得了积极成效。

⑫ 党的十三大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市场体系，不仅包括消费品和生产资料等市场，而且应当包括资金、劳务、技术、信息和房地产等生产要素市场；单一的商品市场不可能很好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这不仅从理论上承认生产资料是商品，而且承认生产要素也是商品，对推动培育各类市场起了积极作用。

⑬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是否存在资本市场和劳动力市场，在理论上曾一度困扰着我们。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在总结我国多年改革实践的基础上明确提出，要发展劳动力市场和资本市场。这一理论的提出和确立，对发展和完善市场体系，具有十分重大的作用。社会主义是否存在劳动力市场，涉及一个理论问题。这里关键是要把劳动者与劳动力两个不同的概念相区分。劳动者指的